

三、棄權者：0 人

主席：現在處理時代力量黨團增列討論事項提案第一案、第二案，共兩案。

一、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1 次院會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第一案如下，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案號	內容
1.	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審查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擬具「促進轉型正義條例草案」案。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徐永明

二、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1 次院會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第二案如下，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案號	內容
2.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有鑑於開放日本福島鄰近五縣市食品輸台案，司法互助協議已是在事件之後的處理手段，恐有緩不濟急之疑。應將對國人之食品安全保障防線拉到更前方，由台、日官方及民間團體共同組成採樣、抽樣小組，聯合針對日本福島等五縣食品及相關生產環境，包括水產品及海水進行採樣，以作為風險評估之依據。爰此建請院會做成決議：「我國政府應要求日本政府，由雙方官方及民間團體代表共同組成調查評估小組，針對福島等五縣之食品及相關產製、檢驗程序，進行檢驗及評估。在評估報告向本院進行報告並由行政部門提出完整的管制、檢驗、程序要件，確保安全無虞，並經本院同意之前，行政部門不得片面開放福島鄰近五縣市食品進口，以維國人飲食安全。」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徐永明

主席：請問院會，對時代力量黨團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第一案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既有異議，交付表決。

民進黨黨團、時代力量黨團提議採記名表決。

民進黨黨團提案：

本案請記名表決。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黨團提案：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1 次會議，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為第一案提議記名表決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徐永明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贊成時代力量黨團提議增列討論事項第一案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91 人，贊成者 5 人，反對者 85 人，棄權者 1 人，贊成者少數，時代力量黨團提議不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5 人

林昶佐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洪慈庸 黃國昌 徐永明

二、反對者：85 人

何欣純 鄭寶清 劉權豪 黃國書 劉世芳 柯建銘 吳秉叡 廖國棟
江啟臣 曾銘宗 孔文吉 林麗蟬 呂玉玲 張麗善 劉建國 尤美女
王定宇 鍾孔炤 陳素月 李麗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怡潔 徐榛蔚
施義芳 呂孫綾 葉宜津 吳琪銘 周春米 鄭運鵬 林俊憲 邱議瑩
蕭美琴 羅致政 鍾佳濱 趙天麟 賴士葆 許毓仁 簡東明 徐志榮
陳亭妃 陳其邁 黃秀芳 陳明文 林靜儀 蔡易餘 吳玉琴 蘇震清
楊 曜 余宛如 江永昌 吳焜裕 鄭天財 蔣乃辛 吳志揚 趙正宇
邱泰源 邱志偉 蔡適應 陳 瑩 管碧玲 陳賴素美 賴瑞隆 陳歐珀
Kolas Yotaka 洪宗熠 李俊俤 柯志恩 陳雪生 林為洲 陳超明
黃昭順 段宜康 蘇巧慧 林岱樺 吳思瑤 張宏陸 李昆澤 陳曼麗
王榮璋 郭正亮 張廖萬堅 蘇治芬 姚文智 王惠美

三、棄權者：1 人

林淑芬

主席：時代力量黨團提議重付表決。

時代力量黨團提案：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1 次會議

■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第一案重付表決，提議記名表決。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徐永明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贊成時代力量黨團提議增列討論事項第一案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91 人，贊成者 5 人，反對者 85 人，棄權者 1 人，贊成者少數，時代力量黨團提議不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5 人

林昶佐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洪慈庸 黃國昌 徐永明

二、反對者：85 人

何欣純 鄭寶清 劉權豪 黃國書 許智傑 劉世芳 柯建銘 吳秉叡
廖國棟 江啟臣 曾銘宗 孔文吉 林麗蟬 呂玉玲 張麗善 劉建國
尤美女 王定宇 鍾孔炤 陳素月 李麗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怡潔
徐榛蔚 施義芳 呂孫綾 葉宜津 吳琪銘 周春米 鄭運鵬 林俊憲

邱議瑩	蕭美琴	羅致政	鍾佳濱	趙天麟	賴士葆	許毓仁	簡東明
徐志榮	陳亭妃	陳其邁	黃秀芳	陳明文	林靜儀	蔡易餘	吳玉琴
蘇震清	楊 曜	余宛如	江永昌	吳焜裕	鄭天財	吳志揚	趙正宇
邱泰源	邱志偉	蔡適應	陳 瑩	管碧玲	陳賴素美	賴瑞隆	陳歐珀
Kolas Yotaka		洪宗熠	李俊俛	柯志恩	陳雪生	林為洲	陳超明
黃昭順	段宜康	蘇巧慧	林岱樺	吳思瑤	張宏陸	李昆澤	陳曼麗
王榮璋	郭正亮	張廖萬堅	蘇治芬	姚文智	王惠美		

三、棄權者：1 人

林淑芬

主席：現在處理時代力量黨團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第二案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既有異議，交付表決。

民進黨黨團、時代力量黨團提議採記名表決。

民進黨黨團提案：

本案請記名表決。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黨團提案：

本院時代力量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1 次會議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為第二案，提議記名表決

提案人：時代力量黨團立法院黨團 徐永明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贊成時代力量黨團建請增列討論事項第二案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91 人，贊成者 28 人，反對者 61，棄權者 2 人，贊成者少數，時代力量黨團提議不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28 人

廖國棟	江啟臣	曾銘宗	孔文吉	林麗蟬	呂玉玲	張麗善	林昶佐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洪慈庸	黃國昌	徐永明	陳怡潔		
徐榛蔚	賴士葆	許毓仁	簡東明	徐志榮	林淑芬	鄭天財	蔣乃辛
吳志揚	柯志恩	陳雪生	林為洲	陳超明	黃昭順	王惠美	

二、反對者：61 人

何欣純	鄭寶清	劉權豪	黃國書	許智傑	劉世芳	柯建銘	吳秉叡
劉建國	尤美女	王定宇	鍾孔炤	陳素月	李麗芬	莊瑞雄	黃偉哲
施義芳	呂孫綾	葉宜津	吳琪銘	周春米	鄭運鵬	林俊憲	邱議瑩
蕭美琴	羅致政	鍾佳濱	趙天麟	陳亭妃	陳其邁	黃秀芳	陳明文